

不搞过度防控,让消费热起来、让经济活起来

本报评论员 林琳



一些地方固守“过度防控”，表面好像是“高度负责”“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实际上不排除有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之嫌，往重了说，就是脱离实际，不敢作为，不想担当。在这些地方看来，复工复产慢一点，可以找出无数理由，但跟主要决策者和管理者的责任不会有直接联系。而防控若有一点点反弹，责任很可能会落到具体人头上，一些人的“乌纱”可能保不住。

必须承认，抗疫尚未结束，境外输入病例防控压力不小。但应该正视的是，今天的防

控局面以及面临的主要困难，与一个月前、半个月前甚至一周前相比，都有了很大不同。我们既不能无视成效、放大困难，也不能只见成效，不见困难。好的政策一定是因时因地因情而异的。

一些地方固守“过度防控”，表面好像是“高度负责”“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实际上不排除有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之嫌，往重了说，就是脱离实际，不敢作为，不想担当。在这些地方看来，复工复产慢一点，可以找出无数理由，但跟主要决策者和管理者的责任不会有直接联系。而防控若有一点点反弹，责任很可能会落到具体人头上，一些人的“乌纱”可能保不住。

不搞过度防控，是对中央有关疫情防控精神的积极回应和落实，即进一步压实地方政府推进复工复产、恢复营业的主体责任，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抓紧取消过度管控的做法和规定，尽快让消费热起来、让经济活起来。这是立足现实，依据抗疫进程、变化、局势作出的及时政策调整，是为尽快止损、减少疫情造成的“次生灾害”作出的积极努力。

近来，类似的举措在不少领域正逐步展

开。比如，交通运输部积极配合公安等部门，督促各地加快恢复全国交通运输秩序，已基本实现全国各类堵点和卡点应撤尽撤、应通尽通；广东省主要领导到火车站迎接湖北荆州来务工人员；此前，深圳、广州对“点对点、一站式”返回的或者持有“绿码”的湖北省务工人员一律无须隔离和检测，随时上岗。这都是在为“让消费热起来、让经济活起来”积极地扫除障碍，铺路搭桥。

复工复产，办法多。作为多的地方，共同之处即因时而动，从“疫情防控是头等大事”，到“既不麻痹大意也不畏首畏尾”，再到“抓紧启动本来想做但因疫情影响、没有条件做的事”“严禁过度防控”——每一次调整都体现了各级干部责任担当之勇、科学防控之智、统筹兼顾之谋、组织实施之能。

“让消费热起来、让经济活起来”，需要科学决策、精准施策，更需要敢担当、善作为、动脑子的决策者和管理者。经此一“疫”，我们不仅应该积累诸多的防疫经验，更应该对我们的社会治理理念、方式、水平有所思考，使其更上一层楼，用更小的成本和代价解决更多更大的问题。



“方舱真神奇”？ 这事容不得轻浮和戏谑

龚先生

最近，一首儿童歌曲MV《方舱医院真神奇》，无论是歌词文本、表现形式，还是其中对灾难轻佻、麻木的观念，都引来众多网友的愤怒和指责。

方舱医院是生命的诺亚方舟，那里上演着的，是与死神的恶战，是医护人员舍生忘死的逆行，是几万家庭的苦痛和挣扎。在这个特殊时刻，给孩子、给年轻人培什么样的根、铸什么样的魂，是文艺工作者要深刻思考的问题。“文以载道”，没了对“道”的追求，作品也就没了灵魂。

网友跟帖——

@李蚊子_ShallwinLee: 可怕的是成人审美在影响一代又一代的孩子。

@AARON: 不合时宜的颂歌，唱的不是时候。



阅读全文请扫码
“工人日报e网评”

湖北驶向各地的 “就业专列”越多越好

胡建兵

据《湖北日报》等媒体报道，3月19日傍晚，载着500多名湖北恩施籍务工人员的就业专列顺利抵达浙江绍兴。同一天的中午，一列高铁缓缓驶离荆州站，近600名荆州市务工人员乘赴粤专列踏上返岗之路。多列“湖北就业专列”驶出湖北，标志着湖北省赴省外务工人员返岗全面拉开序幕。

据悉，近期将陆续安排专列运送湖北籍务工人员赴浙、赴粤返岗务工。行前，返岗务工人员均接受了健康筛查，持有健康码“绿码”。上述省份用专列接湖北的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将大大推进相关地方复工复产，推进解决湖北务工人员的就业压力。

相比之下，一些地方存在着歧视湖北人的现象，有的企业要求“一律不录用湖北人”“一律不用湖北的农副产品”，有的甚至在服务区洗手间内标注“湖北籍厕位”和“专用水龙头”等。

湖北是本次新冠肺炎的重灾区，但并不是每个湖北人身上都有新冠肺炎病毒，把每个湖北人都看成是“病毒的传播者”，把来自湖北的所有农副产品都当成有毒商品，这种做法充满了地域歧视的恶习。

湖北许多城市已多天没有新增病例了，有的城市的大门也已敞开，这些城市的外出务工人员只要经过检测，有绿色健康卡，就没有什么风险。因此，不能一听到是湖北人，就产生一种歧视、戒备，这是不应该的。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早就强调，要“帮助低风险地区的农民工尽快返岗复工”。浙江省、广东省用专列接湖北外出务工人员赴浙、赴粤，给全国其他地方做了良好的示范。

湖北是新冠肺炎的重灾区，当地人民为了使疫情不扩散，作出了很大牺牲。但他们也需要生活，需要养家糊口。他们需要的不是歧视，而是更多温暖和切实帮助。

让更多“就业专列”驶向全国各地，让湖北的兄弟姐妹尽快返岗，过上有钱可挣的好日子，应该尽快推进。



G 图说

老伎俩

据新华社报道，复工复产期间，资金有时周转难，网络贷款虽然方便快捷，但其中往往藏匿骗局。新疆乌鲁木齐市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梳理发现，近期常见的诈骗套路有未放款、先收费和花钱消除信用污点两类。公安部门提醒，犯罪嫌疑人往往会抓住人们急于用钱的心理，同时，个人征信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统一管理，任何人或者机构都无权删除或者修改。

积极有序推进企业复工复产，恢复经济社会运行秩序，把新冠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是当前各地工作的重点。这也给一些有心欺诈的人带来了可乘之机，急于用钱缓解压力的人很可能“乱投医”，愿意相信一些人可以“手眼通天”，把不合规的事情变成现实。话说回来，怎么会有那么大的馅饼偏掉到自己头上？不管什么时候，守法都是底线，凡事按照规矩办、按照正常程序走，就不会频频被别人带到沟里。

李法明/图 弓长/文

京津冀协同立法，区域协同治理的良好实践

杨玉龙

据3月22日《法制日报》报道，1月18日，《天津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经天津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前，河北版、北京版的这一同文本条例已分别审议通过，3部条例将于今年5月1日起同步施行。这标志着京津冀首部区域协同立法，也是全国首部区域全面协同立法项目的完成。

2014年，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重大国家战略被正式提出，对其进行法治引领与保障随之提上日程。按照《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三地要在交通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升级转移等重点领域率先取得突破，这自然成为京津冀协同立法的重点。京津冀山水相连，生态环境保护成为协同立法的优先选项。

正如有关专家指出的，京津冀协同发展必

须寻求法治一体化。的确，在区域协同发展进程中，基于行政区划分割、地方利益驱动等多重因素，难免会出现一些阻碍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情况。而法治一体化说白了就是制定规则，这将有利于消除行政性壁垒、市场分割、地方保护主义等区域经济协同发展的“绊脚石”。

以此次京津冀区域协同立法为例。数据显示，三地机动车保有量近3000万辆，且三地还有一定数量非道路移动机械。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等“移动源”排放，已成为大气污染物重要来源。在排放污染防治方面，若只停留于属地化管理，无疑会给三地联防联治车辆污染排放带来不小的困难。而三地协同立法，实现重要监管制度的步调一致，就是一种精准施治。

区域立法工作是一件系统工程。2015年3月，首次京津冀协同立法工作会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京津冀人大协同立法的若干意见》，京津冀协同立法就此破题。尤其是，三

地先后召开11次会议，探索出区域立法同步制定、协同起草、同步审议通过、同步实施的协同立法新模式。

当然，良法更须善治。据悉，京津冀三地共同建立京津冀机动车超标排放信息共享平台，对超标排放进行协同监管；共同实行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登记管理制度，使用统一登记管理系统。这些举措不仅破解了监管难等问题，而且有利于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尤其是京津冀三地人大常委会将联合开展执法检查，更可以推进治理措施卓有成效地落地。

京津冀协同制定条例，作为我国第一部区域协同对有关污染防治作出全面规定的区域性立法实践，不仅有助于破解长期困扰此区域的大气污染防治问题，并且具有法治示范意义，为全国省级层面区域协同立法提供了制度范本。这样的区域协同立法越多，越有利于区域协同发展质量的持续提升。

数，从容应对。所以，一旦有了本土新增病例，各地各级相关部门一定要据实报告公布，千万不能对“零报告”的失守出现不应有的顾虑和犹豫，不能为了“零报告”而“零报告”，更不能为了巩固“零报告”的成果而瞒报，或者采用其他手段人为拦截一些应该确诊的病例或疑似病例。

进而言之，对已经出现的病例准确报告、公布，并不是防控失责，而是尽职尽责的表现，是履行法定义务的底线。根据传染病防治法的规定：负有传染病疫情报告职责的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隐瞒、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公布传染病疫情信息应当及时、准确。而且，如实准确报告公布疫情变化信息，符合疫情防控的规律，有助于发现问题、总结教训、封堵漏洞、警示公众，有助于增强防控决策的科学性、针对性，完善防控机制。

不管出于何种目的，瞒报、谎报、漏报、缓报新增病例等疫情信息是最可怕的，才是公众最担心、最难以接受的。我们要防止病例新增，但更要防止用瞒报去巩固“零新增”。

“零报告”失守不可怕，瞒报才可怕

次提示和督促。

连日来，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主阵地武汉的本土新增确诊病例从3月19日起已连日“零报告”，其他地方本土确诊病例归零的连续时间则更长。这是令人欣慰的疫情防控成果，向民众传递了战胜疫情的信心，向世界各国传递了希望。人们当然希望各地能够守住新增确诊病例等数据“零报告”的成果，但“零报告”不意味着“零风险”，尤其是，眼下疫情防控输入的压力不断加大，在某个环节，本土新增确诊病例等数据很可能冲破零的束缚，这是正常现象。实际上，广州市卫健委3月22日就通报了一例与土耳其输入病例关联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这也就意味着，广州市、广东省乃至全国的本土“零新增”数据被打破。对此，我们大可不必恐慌，大可不必为

“零报告”的失守而患得患失，更不必因此抹杀、否定相关防控工作。

“零报告”失守并不可怕，只要针对病例新增情况快速反应，及时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及时找出与病例新增有关的病毒传播来源、路径和密切接触者，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把疫情新增情况控制在极小的范围内，不发生群体聚集性传染，就不会引发疫情的较大幅度反弹，不会颠覆疫情防控的成果，不会妨碍疫情防控持续向好的大势，也不会对复工复产、经济社会秩序的恢复造成实质性影响。

不仅如此，理性坦然面对并如实报告公布新增病例等信息，是防控自信的表现，我们已经有了很多治疗经验，防疫机制也比较成熟，理应有这份自信。在发布病例新增信息的同时，辅以相关解释，也能让民众心中有

“同命同价”应尽快全覆盖

邢承木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消息称，从2020年4月1日起，江西全省范围内新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将不再区分受害人的户籍性质，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采用相同的赔偿标准，统一按照城镇居民标准计算有关赔偿项目。

上述消息，让公众眼前一亮，心头一热。人身损害赔偿，特别是死亡赔偿金，一直是个沉甸甸的话题，是各级法院包括应急、交管等有关政府部门，在事故灾害善后工作中经常面对的难题。难在哪？难在赔偿标准不一致。

人的生命只有一次，生命是无价的。但当遭遇“飞来横祸”不幸失去生命涉及赔偿时，生命的价值又必须计算出来。

一直以来，我国在人身损害赔偿标准问题上，受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以及户籍制度的影响，采取的是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两个标准。同一个案件，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身损害赔偿金额差距可达多倍，因此引发的矛盾和质疑越来越多。

计划经济时代已经过去，特别是2014年取消了户籍上农业和非农业的区别——再由城乡户籍判定收入从而计算赔偿数额，已经失去了合理性。

目前，国家已经按下了解决“同命不同价”现象的“快进键”。2019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意见》，明确提出“改革人身损害赔偿制度，统一城乡居民赔偿标准”的要求。同年9月初，最高人民法院下发《关于授权开展人身损害赔偿标准城乡统一试点的通知》，授权并要求各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内在辖区内开展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件统一城乡居民赔偿标准试点。

同命同价，是对民意期盼的回应，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应有之义，也彰显了对生命权的尊重。下一步，各地应结合实际，对试点工作进一步“提速”，尽快实现“全覆盖”，让公平公正的法治阳光照耀在每个人身上。

G 媒体声音

◇ 复工路上，别让“恐鄂”寒了人心

随着湖北多个城市“解封”，鄂籍务工者逐渐踏上返岗之路。但少部分鄂籍务工者摊上了烦心事，如“湖北车牌”的大巴都被劝返”，身份证件“42”开头的鄂籍员工均被无理解雇。

人民日报客户端发表评论指出，在湖北省最艰难的时刻，“搭把手、拉一把”是应有之义，这不仅体现在人员驰援、物资输送，还体现在善待鄂籍务工者。让务工人员端上饭碗，不能拖；因时因势调整工作着力点和应对举措，不能慢。善待鄂籍务工者，善待每名外来务工者，让他们感受到温情和暖意，这也是城市健康运行的基础。

◇ 别因为极端案例，就给归国人员“贴标签”

当前，我国境外输入性新冠肺炎病例逐渐增多，防控压力持续加大。因个别归国人员的极端行为，引发不少污名化归国人员的论调，这使他们受到了网络暴力中伤。

《经济日报》评论认为，不能因为极端案例而给所有归国人员“贴标签”，造成“回国就是害国”的舆论氛围。血浓于水的同胞之情，曾经体现在海外游子对祖国的支援上，当前则应体现在我们对海外游子的关爱上。同时，海外归国人员也要清楚，遵守特殊时期的特殊规定，是每个人应该承担的责任。

◇ 抗疫经不起“翻烧饼”，坚决把守好“防疫门”

近日，北京再度升级防范境外疫情输入的系列举措。对外籍“跑步女”采取限期出境等措施，对美国回京隐瞒实情的外籍某以涉嫌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立案侦查。

新华社发表评论说，防控松一尺，病毒进一丈。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目前阶段需要进一步优化流程、堵塞漏洞，在责任上落实、在关口上把牢。航空运输、口岸检疫、目的地转送、社区防控要形成闭环。中国抗疫经不起“翻烧饼”，我们要珍惜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发扬连续作战的精神，直至取得最后的胜利！

(吴迪整理)